

東亞證券 股份有限公司	104年4月2日
	東證銷字第1040318號

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3 日

摩信(104)通字第 227 號

如 文

受文者：各銷售機構(如附件一)

主 旨：為通知有關本公司總代理之摩根投資基金，擬於西元(下同)2015年4月24日中午12時(中歐時間)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事項，敬請 查照。

說 明：

- 一、旨揭有關股東週年大會投票事宜，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以下稱“境外基金機構”)將於2015年4月2日寄發股東週年大會相關文件予 貴公司。
- 二、本次股東週年大會係例行性會議，議題與往年類似，並無特別議案提出。敬請 貴公司於2015年4月15日下午六時正前(香港時間)將指示表格之正本(如附件二)送達境外基金機構，以便參與投票。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尤昭文



摩根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JPMorgan Asset Management (Taiwan) Limited

11047台北市信義區松智路1號20樓 20F., No.1, Songzhi Rd., Xinyi Dist., Taipei City 11047, Taiwan (R.O.C.)

Tel : (886 2)8726-8686 Fax : (886 2)8786-8976 客服專線：0800-045-333 摩根資產管理入口網站：www.jpmorganam.com.tw

附件一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世華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庫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富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玉山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財商品部)  
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大眾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陽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聯邦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安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板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新光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泰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信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凱基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星辰(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渣打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匯豐(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瑞興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澳盛(台灣)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瑞士商瑞士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公司  
法商法國巴黎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台北分行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富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統一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日盛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遠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東亞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宏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保誠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金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朝陽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法商法國巴黎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台灣  
分公司  
中國信託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銀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合作金庫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百慕達商中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國際康健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附件二



敬啟者：

### 摩根投資基金

本函隨附摩根投資基金（「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週年大會」）通告。週年大會將於2015年4月24日中午12時正（中歐時間）假本公司註冊辦事處舉行。

有關大會之議程、法定人數及投票規定之詳情，已載於隨附之通告。為包括閣下之投票，務請盡快填妥隨附之指示表格，並於2015年4月15日下午6時正前（香港時間）以特備之回郵信封寄回。倘若本公司於上述日期仍未收到閣下之回覆，閣下就所持股份發出之指示將不會向本公司予以反映，並且不會在週年大會中獲考慮。

週年大會之結果將於網頁[www.jpmorganam.com.hk](http://www.jpmorganam.com.hk)公布。

本公司最新的財務報告已上載於[www.jpmorganam.com.hk](http://www.jpmorganam.com.hk)。閣下亦可由2015年4月13日起於辦公時間親臨我們的註冊辦事處索取財務報告之印刷本。

如閣下對本函件的內容有任何疑問，請聯絡：

- 閣下的銀行或財務顧問；
- 機構代理服務熱線（852）2978 7788；
- 代理客戶服務熱線（852）2265 1000；或
- 如閣下通常直接與我們聯絡，請致電摩根基金理財專線（852）2265 1188。

摩根基金（亞洲）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香港代表人）

香港及中國零售基金業務總監  
王大智  
謹啟

2015年4月2日

附件

## 基金董事會的通知

敬啟者：

每年，閣下有機會在股東週年大會上為基金的各項事宜投票。

閣下並不需要親自出席投票。閣下可以利用代表委任書，通知我們閣下的投票意向。

倘閣下在閱讀以下的資料後有任何疑問，請與註冊辦事處或閣下的代表聯絡。

如欲索取上一財政年度的已審計年度報告，請瀏覽 [jpmorganassetmanagement.com/jpmif](http://jpmorganassetmanagement.com/jpmif) 或聯絡註冊辦事處。我們重視閣下作為股東，並衷心希望閣下能繼續與我們進行投資。

董事會

### 須閣下投票的項目 - 請於2015年4月22日前回覆

#### 摩根投資基金 - 股東週年大會通告

大會將於右旁所列的地點及時間舉行。所有經投票的委任任期將直至今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 大會議程及股東投票

- 1 提交上一財政年度的核數師及董事會報告。
- 2 股東是否採納上一財政年度之已審計年度報告？
- 3 股東是否同意免除董事會於上一財政年度任內所承擔之責任？
- 4 股東是否批准董事費用？
- 5 以下董事是否被再度委任進董事會？  
**Jacques Elvinger**    **Iain Saunders**  
**Jean Frijns**        **Peter Schwicht**  
**John Li**

- 6 股東是否確認董事會由2014年12月13日起指派Daniel Watkins代替Berndt May之委任及選派其為本公司董事？
- 7 Massimo Greco是否被委任進董事會？
- 8 股東是否重選 PricewaterhouseCoopers Société coopérative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 9 股東是否批准支付任何於上一財政年度已審計年度報告內之分派？
- 10 考慮其他可能於大會經適當程序提呈之事項。

##### 大會

地點 本基金的註冊辦事處（見下文）

日期及時間 2015年4月24日星期五  
 中午12時（中歐時間）

法定人數 無

投票議程 項目將由大多數投票票數通過

##### 本基金

名稱 摩根投資基金

法律形式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基金類型 可轉讓證券集體投資企業

核數師 PricewaterhouseCoopers  
 Société coopérative

註冊辦事處

6 route de Trèves,  
 L-2633 Senningerberg, Luxembourg

電話 +352 34 10 1

傳真 +352 3410 8000

註冊號碼 (RCS Luxembourg) B 49 663

過去的財政年度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為止的12個月

下一步

如欲以代表委任書投票，請利用在 [jpmorganassetmanagement.com/extra](http://jpmorganassetmanagement.com/extra) 的代表委任書。閣下的委任書（經郵寄或傳真）於中歐時間2015年4月22日星期三下午6時前送達註冊辦事處。

如欲親自投票，請親自出席會議。

此乃要件

請即填妥並交回此表格

及在任何情況下不遲於 2015 年 4 月 15 日下午 6 時正 (香港時間) 交回

致摩根基金 (亞洲) 有限公司之指示表格

摩根投資基金

客戶姓名及地址：

賬戶號碼：

綜合理財賬戶：

定期投資計劃：  
(如適用)

本人/吾等為摩根投資基金 (「本公司」) 股份之實際權益持有人，該股份乃以摩根投資客戶服務 (亞洲) 有限公司 (「JPMIS」) 之名義代本人/吾等登記，本人/吾等現授權及指示摩根基金 (亞洲) 有限公司 (「JPMFAL」) 為本人/吾等的代理人，根據「綜合理財賬戶」及「定期投資計劃」之條款及條件，以及代名人協議，代表本人/吾等指示 JPMIS 或其合法授權人於 2015 年 4 月 24 日中午 12 時正 (中歐時間) 假座 6 route de Trèves, L-2633 Senningerberg, Luxembourg 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就所有 \* / \_\_\_\_\_ \* 股份投票 (\* 倘閣下擬就代表閣下登記之部分但並非所有股份投票，請刪去「所有」一詞，並寫上閣下擬投票之股份數目)。JPMFAL 茲獲授權及指示按本人/吾等列於如下方格之指示，指示 JPMIS 或其合法授權人就載於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議程投票：

議程	「是」	「否」	「棄權」
A. 股東是否採納所選定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一財政年度之已審計年度報告？			
B. 股東是否同意免除董事會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一財政年度任內所承擔之責任？			
C. 股東是否批准董事費用？			
D. 股東是否再度委任以下全部董事進董事會？ Jacques Elvinger      John Li      Iain Saunders Jean Frijns      Peter Schwicht			
E. 股東是否確認董事會對 Daniel Watkins 之增補及選派其為本公司董事？			
F. 股東是否委任 Massimo Greco 進董事會？			
G. 股東是否重選 PricewaterhouseCoopers Société coopérative 為本公司之核數師？			
H. 股東是否批准支付任何於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上一財政年度已審計年度報告內之分派？			

倘閣下擬 JPMIS 或其授權人就閣下所持之所有股份投票，請在上文適當方格加✓號。

倘閣下擬 JPMIS 或其授權人只就閣下之部分股份投票，請於有關方格指明所投票股份之數目。倘閣下指明之股份多於實際代表閣下持有之數目，則 JPMIS 或其授權人將按上述指明之相同比例，為以 JPMIS 名義代表閣下登記之股份總數投票。

個人：	公司：
_____	_____
簽署	公司蓋印
日期	於以上人士見證下蓋印
	日期

附註：

- 指示表格必須於 2015 年 4 月 15 日下午 6 時正前送達 JPMFAL (香港郵政總局信箱 11448 號)，方為有效。指示表格亦可首先傳真至 (852) 2868 1562，惟指示表格之正本必須隨後郵寄至 JPMFAL (香港郵政總局信箱 11448 號)。
- JPMFAL 將有權依賴及就任何由聯名客戶 (或其中任何一人) 發出或旨在向 JPMFAL 發出之指示而行事。